

温州市三溪片区瓯海中心南单元 E-70a 地块工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意见

2022 年 09 月 17 日，温州市安居房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温州市三溪片区瓯海中心南单元 E-70a 地块工程，位于温州市三溪片区瓯海中心南单元内，由温州市安居房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 $26630.29m^2$ ，计入容积率总建筑面积 $79158.17m^2$ （其中住宅总建筑面积 $75026.38m^2$ 、商业用房建筑面积 $3195.71m^2$ 、物业用房建筑面积 $557.92m^2$ 、配套用房建筑面积 $378.16m^2$ ）；地下室建筑面积 $30009.45m^2$ ，建筑占地面积 $4808.1m^2$ 。项目 27F 住宅楼 6 幢，2F 物业、配电房 1 幢，1F 商业、配电房 1 幢，1F 配电房 1 幢，小区车行入口分别设置在 1#楼西侧、2#西侧和 3#楼东侧；同时在古汇路和沉木桥街设置人行出入口，总投资 48602.8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30 万元。

2014 年 12 月，企业委托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温州市三溪片区瓯海中心南单元 E-70a 地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温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5 年 1 月 8 日以温环建〔2015〕003 号文件对该项目做出了批复。

本次验收范围为温州市三溪片区瓯海中心南单元 E-70a 地块

工程项目竣工环保先行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核查，项目建筑物位置、总用地面积、总建筑面积、地下建筑面积、建筑占地面积、绿地面积有所变动，具体变动详见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噪声环境保护措施基本与环评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根据现场调查，目前居民没入住，待项目启用后，废水为住宅的生活废水，设有隔油池两座，分别位于地块西北角和东北角，隔油池有效容积 4.5 立方米，化粪池三座，地块西北角有效容积 50m³，地块东南角有效容积 40m³，地块西南角有效容积 50m³，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废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接入温州市西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二）废气

根据现场调查，废气为地下车库尾气、发电机燃油废气和厨房油烟废气和垃圾收集点恶臭。

地下车库区域采用机械排风，地面低空排放；住宅住户厨房均设有油烟机，油烟废气经专用烟道至各幢楼楼顶排放，柴油发电机每年发电次数不多，通常只是停电时偶尔使用几次，产生废气量少，经专用烟道排放；设有专门垃圾收集点，垃圾及时清运，产生的恶臭对周围影响不大。

（三）噪声

根据现场调查，噪声主要为地下停车库出入口、水泵房、地下室排风机和厨房油烟机产生的噪声，采用低噪声型号，沿路住

户安装双层隔声窗。

（四）固体废弃物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目前暂未有住户入住，暂无生活垃圾产生。

（五）生态保护

施工期泥浆由温州市瓯飞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运消纳，土方由温州市丰硕运输有限公司外运消纳，施工期间无任何投诉情况，小区按设计要求落实绿化，绿化率达 32.34%。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2022 年 8 月 17~18 日），厂界四周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的 2 类标准。

目前居民没入住，生活污水水质、废气未进行监测。

小区按设计要求落实绿化，绿化率达 32.34%，小区环境良好。

施工期间无居民环境投诉。

五、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项目居民入住后需加强废气、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管理工作，确保废水、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在今后的物业管理中，应合理安排地下车库换气时段，不在午休和夜间排气，尽量避免对住户造成影响。

2、加强装修期的环境管理，避免施工噪声和扬尘影响居民正常生活；项目营运期间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的管理，垃圾箱应设置专人管理，保护其完好、整洁，防止垃圾造成二次污染，垃圾箱尽可能远离住户。

3、小区需设置喇叭禁鸣标识，建议地下车库出入口补充设置拱形吸、隔声屏和低噪声路面。加强噪声监控，保证住户室内噪声达标；加强小区绿化维护工作，美化环境。

4、今后商业部分入驻项目须充分考虑对内部居住环境的影响，不得入驻对居民生活环境有影响的商业项目。

六、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查验，温州市三溪片区瓯海中心南单元E-70a 地块工程环评手续齐全，技术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按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建成，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经审议，验收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签到表”。

验收组成员签名： 沈岳端

董树峰

孙建峰



会议签到单

会议地点：温州市三垟污水处理中心（三垟E-07地块）

会议时间：2021年9月17日

